

她們是福傳的酵母：貞女傳道員評述

康志杰

傳道員概說

傳道員是天主教負責傳教的群體。天主教傳入中國時，由於神職稀缺，外籍神父不熟悉中國的具體情況，需要傳道員協助工作。一般來說，傳道員是從信仰堅定，有一定文化知識以及管理經驗的平信徒中挑選；根據傳教任務和工作對像的不同，傳道員又有男性和女性之分，本文的重點是對貞女傳道員進行討論。

傳道員（catechist）「是為已領洗的教友，是

聖教會的義子」（《傳道員規則》，1934，p.441）同時也是從事教理講授的人。初期教會認為所有的基督徒都有講授教理的責任，但從教父時代起，除少數優秀的教友，教理講授主要由神職人員擔任。宗教改革之後，教會重新開始重視教理講授，並鼓勵平信徒參與其中，如十九世紀的德國出現了很多講解教理的教友善會，定期討論、研究、出版要理期刊；奧地利還發行了傳道員雜誌。（林淑理，2007年，頁21、27）。

中國教會在發展中也逐漸把平信徒講解要理

引入自身體系，但早期的傳道員多為男性，他們跟隨傳教士外出，協助傳教士閱讀中文文獻，撰寫有關教義的讀物，其中有優秀傳道員轉為神職，如羅文藻（1616-1691），在利安當神父（方濟各會士）的影響下受洗，成為傳道員，後獻身天主，成為中國教會第一位國籍神父及主教。

傳道員需具備一定的學識，「每天要用心讀書，新傳教員，更當預備月考，老傳教員一年考四次，考場在傳教學校，無論如何定須考試……希望每日讀四小時或五小時書，預備道理，最好造定功課表。」傳道員「衣裝飲食，不可繁華，隨各處鄉風，但求清潔而已。」工作方面，傳道員有『聖事冊』，項目有「會堂、村莊、姓名、聖名、親戚、代父母、生日、領洗日、代洗者以及婚配、送葬等聖事。」還要備日記本（記傳教事）、教友名冊、聖事冊、賑目冊。四冊在每月至教堂報告神父。在神職稀缺的情況下，傳道員的工作十分繁重，有時還需要幫助教友處理婚喪等事

宜。（《傳道員規則》，1934，p.446、448、449，450）

為了信仰而度獨身生活的貞女都具有傳教的意識和理念，都有為教會工作的熱情，但是，傳道員是一項嚴謹而規範的工作，候選人必須經過系統的教理知識訓練，因而本文所討論的「貞女傳道員」，主要指那些接受過訓練，具有傳教資格，文化程度較高、且把畢生精力投身於教會傳教事業的貞女。

貞女傳道員的產生及資格認定

明末以後進入中國內陸的歐洲傳教士對女性傳教十分謹慎，大凡有條件的教會，分男女教堂，或用布幔將兩性分隔成兩個空間。中國社會嚴格劃分兩性活動範圍，婦女「生活在對外隔絕之中，所以（傳教士）和她們接觸，給她們講道，非常困難。」（燕鳩思，1976，頁81）「隔離」式的傳教效果仍不理想。

獨身的男性神職人員不可能接觸中國女性，更遑論對女性的傳教；因此，啓用女性對女性的「傳播」，將是一種有效率的安全模式。由於已婚婦女有家室拖累，從獨身女性中選拔傳道員成爲教會發展的必然。明清之際，有些貞女已經產生了朦朧的「使徒」意識，北京城內一位在貴族家中作婢女的貞女，曾向周圍的女性傳授天主教信仰。（殷弘緒，2001，頁206-207）

但這種工作不太規範，由於沒有接受嚴格的培訓，這些貞女尚不能說是真正意義上的傳道員。清中葉，道明會傳教區的貞女才開始給婦女講解要理，並遵守生活規則；（燕鼎思，1976，頁45）在四川，「星期日男女聚在一起時，她們（貞女）擔任領導念經和唱歌的角色，並且她們給大家讀聖書，或甚至像神父一般給人講解教義。」（燕鼎思，1976，頁110）參與教理講授的貞女已經開始扮演傳道員的角色，但此時教會培訓工作尚未全方位展開，貞女傳道員的影響十分有限。

貞女傳道員是整個貞女群體中的一部分，她們必須接受神學、聖經、教理教義以及各類文化知識的訓練，因此，產生於貞女中的傳道員，是貞女中的精英，教會的骨幹。

一般來說，教會選拔貞女傳道員，工作能力和文化水平是基本要求，同時也考慮性格的穩健與成熟等多種因素。以山東教會爲例，貞女傳道員的甄選就非常嚴格：

最好、最有能力的貞女，作為要理講授員給新教友講課。在我們代牧區的規章中，女教理講授員的年齡必須滿三十六歲，她們承擔著對女性慕道者的授課任務，按照民間習俗，這項工作不可讓男人來做。……在慕道者和外教人的眼中，貞女教師有很高的聲望，其中一個原因，就是貞女的身份，她們接受了良好的、科學的訓練，為人們樹立了很好的榜樣。我們有很多年長的貞女，她們用一種值得效仿的方式去工作，並且爲了她

們的聖召而獻身。通過她們的榜樣，促使很多新教友的女孩子希望將來做一名貞女，對此，這些新教友的父母也同意她們女兒的選擇。(Lange, 1929, p.101)

貞女傳道員是如何煉成的？

清中葉禁教之後，歐洲傳教士的活動受到限制，啓用傳道員以彌補歐洲神父無法工作的缺陷，是清中期教會的一個特點，其中貞女傳道員充分發揮了她們的聰明才智。規範有序的貞女傳道員培育開始於四川，法文資料記曰：

一七七三年，可敬者慕雅神父來到四川。來四川前他已經在法國創立了一個修會，這個修會將致力於中國鄉村貧窮女孩的教育，為讓這些孩子脫離無知與愚昧，四川博主教(POTIER)任職時，便開始思考建立一座女子學校。……博主教自任小學教師，挑選一些年輕聰明又信仰虔誠的女孩，培育她們

靈修生活，給她們上課，編寫並提供簡易教材。(Gourdon, 1909, P.267)

十八世紀下半葉，四川教會已經開始積累貞女傳道員挑選與培訓的一些經驗，其中積極支持與推動者當數梅慕雅神父。梅神父「清楚知道天主教貞女所具有的潛力，於是將對外福傳的使命委託她們，並由於她的幫忙，一間小規模的女子學校才得以建立。」(沙百里，2005，頁231)梅神父的法國同仁艾神父(Gleyo)針對這樣的授職而提出建議：「我們的基礎應該建立在虔敬與對聖母的奉獻之上。如果有權決定，那麼我就將之稱為『童貞榮福孝女會』。」(沙百里，2005，頁232)梅神父培訓貞女的理念主要集中在四個方面：純樸、全心遵循聖意、神貧和善行，(沙百里，2005，頁232)並在此基礎上挑選貞女傳道員。

由於教會處在秘密活動之中，且師資力量短缺，貞女傳道員的學習、培訓很難達預期之目標。

根據這種狀況，羅馬傳信部於一七八四年作出規定：「傳教士們要努力創建初學院，在學校裡，貞女不但能得到擔任女傳道員的責任所需要的知識，而且也能得到修會的訓練。」（燕鼎思，1976，頁173）

貞女學校：貞女傳道員的陶成所

一八二二年，羅馬傳信部頒佈了貞女在傳教中應該擔負具體工作的文件，「這個文件是傳信部按照教會法 252 條 (can. 252 CIC) 拉丁禮教會傳教事業的最高指導所制定的。」(Weber, 2002) 在教會高層看來，以歐洲女修會的培訓方法為模版，將貞女集中進行培育，並注入「服務」和「責任」的精神，或許是一種更加理性、更加完善的政治策略和方法。訓練貞女傳道員服務教會的理念，最終隨著國門洞開，近代不平等條約的簽訂而得以推行與實施，各教區開始創辦貞女學校。一八五五年，管理江南教區的耶穌會士 Luigi Maria

Aica 在上海附近的華塘 (Huang Tang) 將那些獻身於傳教事業的貞女們組成一個團體，一些教區也相繼仿效，情況如下：

除了提高貞女的道德品行生活，教會也強調知識的培育。如同對男性講道員一樣，教會也建立了貞女學校。一八五五年，薛孔昭 (P. Sicca S.J.) 在江南傳教區開始了貞女的培訓工作，繼薛孔昭之後，鄂神父 (P. Gonnet) 對九位貞女培訓，以使這些貞女能夠在將來為其他女性上課，以保持一個適當的對非基督徒進行皈依的力量。在直隸，教會繼續這方面的工作。一八七六年，鄂神父 (P. Gonnet) 在獻縣 (Hien-hien) 建立了一個學校，之後，又在魏村 (Wei-ts'uen) 建立了第二個相類似的學校，通過提高貞女的文化品質，使她們贏得非基督徒的尊敬和聲望。貞女還學習中國古籍，但卻沒有解釋意義。貞女們還學習醫學方面的知識，一八五七年，巴黎外方傳

教會的童保祿（Perry）在貴州（Kweitschu）建立了一個培訓貞女的學校，一八六四年有學生二十六名。（Beckmann, 1931, p.86）

鴉片戰爭之後貞女傳道員的培訓由標朝著複合型、技術型人才方向發展，培訓方法是集中學習，凡是有志於從事福傳工作的貞女必須離開家庭，因為傳道員是跨地域的工作，住家型的貞女無法勝任。貞女接受培訓的年齡和時間，各教區也有所不同，一八九二年直隸東南部設有培訓貞女的學校，「學生年齡在二十歲以上，這些準備擔任女傳教員或老師的女孩子，應該修完五年課程，接受宗教書籍的徹底訓練。為其他學生，這個初學院只有兩年至三年課程。在貴州監牧區，初學限為兩年至三年，以後這些貞女被派往學校與女望教者聽道處開展活動。」（燕鼐思，1976，頁173）至十九世紀末，培訓貞女的機構在各個教區幾乎都能見到，這些培訓學校「最重要的任務

是傳播給學生們信仰的精神和實際的靈修生活。」（費爾希，2006，頁11）

快速提高文化知識及獨特的傳教方法

為了讓貞女盡快提高文化水平，有些教區採用古經字母識字法來提高貞女的文化程度。如韓寧鎬主教在創建聖家修女會（國籍修會）的同時，又組建了「在家貞女傳教會」，這些準備擔任傳道員的貞女沒有受過太多的教育，不能閱讀中文，但是她們能夠讀羅馬體書寫的聖經和中文祈禱書，她們使用的字母表稱之為「古經字母」，通過這種方法，能夠比較容易、比較快的學會漢字。所有的貞女（按：指聖言會管理教區的貞女）都認識字母表，那些培訓貞女的傳道員也認識。這些婦女能夠用這種羅馬式的中文相互寫信。中國另一些教區也使用這種方法，如福建，這種羅馬式的識字方法開始較早，可能在明朝徐光啓時代就有了。（Leeb, 2001, .p.31 – 32）清中葉馬青山修

定的《童貞修規》(第十七至十八頁)有「教書要法」規定：「教字時，要破解意思……姑娘的責任是教眾學生無偏愛，教窮人如富貴的，教懵懂的比有明悟的更切心，一個都不丟。」一七九三年主教牧函也涉及貞女傳道員的工作權限及傳教方法：「她們不應以神父在彌撒中講道理的方式來講教義，卻只能以談話聊天方式講教義。她們不能給男人講教義，但若有死」危險，又無合適人員在場時，不在此限。」(燕鼐思，1976，第121頁。)考慮接受者文化程度較低等因素，貞女傳道員的傳教方法強調對話而非說教，「對話」的形式輕鬆活潑，更適合婦女和兒童的心理特徵。

該具備應有的知識與明智。」(燕鼐思，1976，頁121)近代以後，各教區在挑選貞女傳道員的過程中，都要遵循或參考教廷的意見，但在實際操作中，對年齡要求存在一些差異，如「在山東北部的濟南府，貞女傳道員至少要三十六歲。」(Tiedemann, 2008, p.51)教會認為：成熟的傳道員需要經過時間的考驗，才能理性地處理複雜事務，承擔艱鉅的工作。

貞女傳道員的類型：住堂型與巡迴型

第二次鴉片戰爭以後，不斷有新的修會進入中國開闢傳教區，快速發展的教務導致教區人手緊缺，以聖言會為例：一八八零年，第一位傳教士安治泰 (Johann Baptist Anzer, 1851-1903) 進入中國，他發現尋找合適、稱職的傳道員並非一件容易的事情。三年之後，正在山東傳教的安神父仍然沒有找到合適的女傳道員，他說：「我沒有女傳道員來教導婦女，如此產生了問題。在泰

王莊一個十歲的女孩子擔負起這個工作。」（周華德，1996，頁64）

由一個未成年的女孩子充任傳道員，可見聖言會傳教伊始之艱難，這種狀況直到一九零五年聖神會修女進入山東等地，開始對本地貞女進行的培育，安治泰當年的窘境才告結束。

聖言會培訓貞女的學校起初設在坡里莊，爲了吸收更多立志守貞的女性入學，學校遷往濟寧。隨著學生的增多，學校延長了學習時間，增加了學習內容，特別是添加了自然科學等方面的課程，以適應社會發展的需要。（米格，1967，頁46）就貞女傳道員的工作模式來看，最初爲住家型，早期承擔傳教工作的貞女多住家庭，此後教務發展，工作模式主要分爲兩種：一是巡迴傳教型，以一個大的堂口爲中心點，然後向周邊地區派出傳道員，這種類型以上海獻堂會最爲典型；二是住堂型，即貞女傳道員固定在某一個堂口或堂區，神父僅在主日主禮彌撒，傳教姑娘成爲這

個堂口（堂區）的事實負責人，平時的工作是組織女信徒學習教理，管理教堂雜務，開辦兒童管理班等。

住堂型貞女傳道員彌補了傳教士人手不夠的難題，晚清以後，這類貞女成爲協助管理教堂雜務，發展新教友的重要力量。關於這個群體的一些基本情況，清代檔案多有記錄，如江南川沙廳一帶計有二十四座教堂，其中十一位姑娘管理其中的十二座，其餘爲中外司鐸管理。（《教務教案檔》第六輯（二），1981，頁810、811）區區一地，有如此多的貞女以堂爲「家」，說明晚清以降天主教的發展以及貞女傳道員的增多。

一位姑娘管理一處教堂（亦有兼管兩處以上）似乎是晚清以降教會的特點，但亦有貞女團體、慈善機構與教堂連爲一體的情況。如嘉定「北路婁塘鎮……有法國人購地建設天主堂一所，內洋式大廳並六大間，設爲天主堂，旁有男女塾室及接嬰處、更衣所等，共計四十六間，另有毗連算

街市面瓦樓平房三十九間，均係租人開店居住。共計華洋瓦樓平房九十一間。現查教堂內住童貞女，係法人喬總鐸管轄。」（《教務教案檔》第六輯（二），1981，頁846）此處顯然是一個大的堂區，教堂住有貞女團體，因辦有學校及育嬰堂，需要獨身女性在此工作，其中也不乏擔任傳教任務的貞女傳道員。

工作報酬之比較

教會擬定的傳道員規章，並沒有嚴格的性別區別，比如關於傳道員的基本素質：馬青山主教修定的規章認為：傳道員應具有謙虛、忍耐、愛人的美德。古拉認為牧職者需要具備五種德行：神聖（holiness）、愛德（love）、值得信任（trustworthiness）、利他主義（altruism）、明智（prudence）。（林淑理，2007，頁270-271）王守禮主教編訂的《傳教員手冊》第三章要求傳教員應具備「威信、清白、熱忱、榜樣、勇敢、樂觀、

明智、樂善」等優秀品質和操守，對所有傳道員的要求，基本標準應該是相似的。

男性傳道員（主要是陪伴神父外出的巡迴型傳道員）因有家室，需要一定的經濟收入來維持家庭成員的日常開銷。雖然男性傳道員有一定的經濟收入，但真正願意承擔這一工作的人並不多見，直到晚清，神父尋找一位合格的全職傳道員（指「巡迴」型）十分困難，一位聖言會士在信函中述說了山東傳道員的情況：「三十至四十年前基督徒不多，一位傳教士要管理一至五個教會，所以，一些堂口的信徒常常自己管理自己。傳教士每月拜訪巡視堂口，與教友待上幾個禮拜。今天不可能知道那個時候最高的生活費是多少。雇一個好的傳教員是比較容易的，每個教會都有一個傳道員，他一個月可以拿到一兩塊錢。現在情況發生了變化，在山東，天主教信徒從一百五十位上升至十五萬位，其他教區也是如此。但我們的傳教方法沒有改變，因為我們沒有更多

的傳道員，僅僅只有一位既不會讀也不會寫的虔誠農民，去對教友進行教理和祈禱方面的培訓。

傳道員中有一些人可以講道，但由於得不到教友的尊重，不可能去要理學校很好地授課。我們每個月付給他們兩三塊錢，但這些人只是冬天才和我們在一起，夏天他們要幹農活。因此，我們希望得到可靠、優秀、受過教育的傳道員，必須提高他們的薪水。」(Stenz, 1928, p.306)

教會的發展促使傳道員的管理體制逐漸規範與完善，其中一個重要方面就是對傳道員的職責、工資待遇等作出相應規定，因此，《傳道員規則》對傳教員作出如下要求：「傳教士（員）盡傳教的本分，應當得相當工價，工價雖不多，因為聖教會的錢是從捐輸來的，但可足給妻室兒女生地……優秀的貞女還把自己的收入奉獻出來，比活就夠了，若不盡本分，隨時可以減其工價，若有另外熱心工作，亦可希望加以特別之工價，每月發薪時，當請神父在帳目冊子寫明，但我們的工作，不單為工資的獎賞，第一為天主及聖教

會，永遠的賞報。」(《傳道員規則》，1934，頁450-451)

隨著教會經濟實力的加強，清末民初聖言會管轄的教會發給男女傳道員（包括孤兒）一些補貼，大約一個月五至六個德國馬克，但傳道員們經常將他們的收入「給了最需要的病人和老人，或者給小學，或者用於建立小堂祈禱所。」(費爾希，2006，頁241-242)

一般來說，《傳道員規則》中關於「工作報酬」的規則主要針對男性傳道員，與有家室的男傳道員相比，貞女傳道員的工作安排和調動則相對容易。如山東貞女傳道員的「工資比男性同事要低，因為貞女不需要養家糊口，自己消費還有土地……優秀的貞女還把自己的收入奉獻出來，比如，為了傳教需要，教堂裝飾等。一般情況下，如果一些傳教士有經濟困難，貞女全部或部分將她們的收入獻出。」(Lange, 1929, p.101-102.)

貞女傳道員的工作雖然報酬低微或者零報

酬，但她們將微薄的收入奉獻教會，以表示其工作理念。如上海的貞女傳道員無償為教會服務是教區的傳統，她們「一心一意為教會服務，不拿工資，義務勞動，做手工活兒養活自己。一生奉獻給教會。」（金魯賢，頁15）貞女傳道員的無私、服務是以奉獻精神作為支撐，對於這些偉大的女性，「教會不應忘記她們。」（金魯賢，頁15）

為最小兄弟服務並成為道德榜樣

貞女傳道員在教會扮演的角色反映在多個層面——傳教士與女信徒之間的紐帶，兒童靈性生活的啓蒙老師，教會公益事業的骨幹，教務活動的參與者和組織者等。由於傳教姑娘主要在鄉村工作，容易接觸中國的底層社群，在推動教務發展方面發揮著重要作用。

以傳教為己任的貞女傳道員在文化程度、工作能力、吃苦耐勞以及承擔責任等方面比一般服務堂區的貞女要求更高，但這並不等於傳道員就

是高高在上的要理教師，《傳道員手冊》第七頁對此有特別的要求：「給孩子們預備初領聖體，勸勉那些冷淡或信德搖動的女教友們，裝飾祭台。」從最平凡、最細微的小事做起，深深扎根於草根社會，是「傳教姑娘」邁向成功的第一步。由於進入鄉村傳教的神父有限，依靠傳道員承擔鄉村教會的服務是教會的明智選擇，因而「傳教先生」多是已婚男子，這樣的身分背景比較方便，也能夠比較穩妥地完成工作。但是，信徒中的女性永遠是「大多數」，啓用貞女傳道員擔任傳教工作，不僅成爲教會發展的趨勢，也是教會運作的一大特點。

貞女傳道員多活動在中國貧困的鄉村，她們服務的對象是婦女和兒童，是那些最需要幫助的「最小兄弟」。貞女傳道員用她們掌握的醫學知識和技術，通過走村串戶的形式，將基督的愛，送給那些遠離現代文明的貧苦的兄弟姐妹。

中國特殊的文化習俗需要更多的傳教姑娘服

務奉獻，正如燕鼐思所說：「在嚴守男女之防的中國社會，貞女的存在實際上有其必要性，她們是給婦女講道，帶領婦女宗教活動的必要人。」（燕鼐思，1976，頁111）貞女傳道員群體的人數一直呈上升的趨勢，直隸東南代牧區是信徒較為集中地的地區，一九零六至一九零七年傳教先生和傳教貞女共有一千零四十八人（沒有分離出男性與貞女傳道員）；（范文興、耿永順等，2005，頁111）二十世紀三十年代，貞女傳道員超過男性。「在各堂口，各公學、各小學，各嬰女院中，教書或訓蒙先生共計男先生六百二十，守貞的女先生六百八十八。這是本教區內，在傳教事務上，最有用的幫手，他們勤勞奮勉，發生了美滿的效果。」（劉欽明，1938，p.817）

貞女傳道員作為平信徒所發揮的能量，以及她們的實際行動贏得了教友們的肯定和神長們的讚許。如貴州貞女傳道員林昭被派遣到郎貸地區的苗族村傳教（一八五四至一八五六），對於她的

工作，代理主教童文獻（Paul Perny）說道：「如果沒有她，這站口根本不能維持。」（沙百里，2005，頁236）德國聖言會主教韓寧鎬也在報告中說：「在歐洲教會中，人們在這幾十年以來越來越強調平信徒的重要角色；我們在華的傳教事業可以在這方面感到很滿意，因為它雖然很小和貧困，但它以傑出的方式利用了平信徒的貢獻來傳播基督信仰。如果沒有男傳教員、女傳教員和會長們，還會有甚麼傳教活動呢？但是，這些人都是平信徒。」（費爾希，2006，頁109）

近代以後，由於傳道員的學習和培訓日漸規範，其文化程度、教理、神學等理論素養也大大提高，以山東的傳教姑娘為例，她們「在授課中很到位，準確。男女慕道者的課程是一樣的，一般來說，貞女傳道員在熱誠、獻身、榜樣方面的舉止行為，超過男性傳道員。」（Lange, 1929, p.101.)

傳教士們的讚譽和肯定，從一個側面反映出

貞女傳道員敬業克〔J〕的精神，其工作絲毫不遜於她們的男性同行，她們用事實證明，傳教姑娘「是信仰的最好僕人，她們從事的傳教工作成爲贏得新信徒的主要力量。」(Entenmann, 1996. p.186.)

貞女傳道員的表現以及所釋放的能量，折射出天主教的發展趨勢，二十世紀初，教宗本篤十五提倡獨身女性服務教會與社會，並對貞女的傳教工作給予充分的肯定：

有不容默而置之者，厥惟婦女自教務開創之初，即殷勤輔助翼戴，福音開道之先驅焉。

其尤足稱讚記住者，即自獻於天主之貞女。

貞女輩靖恭奔走於傳教之區，委身於教育兒童及各種慈善之舉者久矣。余茲願稱述其功

勳者，使其立功於聖教會，愈益振奮精勤而已，然當詳確無疑者，愈刻意勤求一己之修

成，則所作之工亦愈占勝利也。(教宗本篤十五世《夫至大通牒》(Maximum Illud)頁9。)

貞女傳道員是「最有能力穿透文化的阻隔與

人溝通」(樂培霓，頁111)的女性，她們以「作鹽作光」爲道德根基，以「自獻於天主」爲神學思考，以犧牲、清貧、服務爲生活理念，爲平信徒們樹立了道德的榜樣。

參考書目：

《傳道員規則》，載《教務叢刊》(Collectanea Commissionis Synodalis) Majus-Junius, 1934

林淑理：《傳道員的故事》，台灣光啓文化事業，2007年。

燕鼐思 (J.Jennes, C.I.CM)：《天主教中國教理講授史》，栗鵬舉、田永正譯，台灣華明書局，1976年。

殷弘緒，「耶穌會傳教士殷弘緒神父致本會杜赫德神父的信」(1726年7月26日)，載[法]杜赫德編：《耶穌會士中國書簡集》第二卷，朱靜譯，河南鄭州，大象出版社，2001年。

Lange, Vitalis, O.F.M., Das Apostolische Vikariat

- TSINANFU. Franziskanische Missionsarbeit
in China. Werl, 1929..
- Gourdon, Francois-Marie, “Les Vierges de la
Province de Su-Tchuen” . In Annales de la
Société des Missions Etrangères 1909,. Paris,
p.256-269.
- 念印昧·《廿國基督教史》·該昧·鑑德洪照耀·
十四世·聖母領報堂·印光·印鑒光道文之
等業·2005年。
- Weber, Anton, “Laien in China als Hoffnung |
sträger im Wandel der Kirche”: Vortrag beim
18. Steyler China-Treffen am 25. Oktober
2002 in Nitra.
- Beckmann, J, Die katholische Missionsmethode in
Chinain neuester Zeit (1842-1912),
Geschichtliche Untersuchung über
Arbeitsweisen, ihre Hindernisse und Erfolge,
Verlag des Missionshauses Bethlehem
- Immensee (Schweiz), 1931.
- 赫爾曼·費舍爾 (Hermann Fischer) ·《歐亞兩洲·韓鮮·日本
教傳 | 在華國人在華工作五十年》·
2006年·印鑒光道女傳教修會。
- Leeb, L., Chinese Catholics and Priests Perceiving
the SVD and SSps Mission in China, Steyler
Missionswiss Institute,2001.
- Coll. S.C.P.F., Collectanea S. Congregationis de
Propaganda Fide seu Decreta, Instructiones,
Rescripta pro apostolicis Missionibus. 2 vol.
Rome, 1907, p.351. 1784年4月29日傳教局
知照各司鐸士教宗樞機·羅馬傳教總部。
- Tiedemann, R.G., “Controlling the Virgins: female
propagators of the faith and the Catholic
hierarchy in china”, Women’s History Review,
Vol.17, N.4, September 2008.
- Ortrud Stegmaier SSP, “MISSIONSDIENST AM
EIGENEN VOLK, Die Heranbildung

einheimischer Ordensfrauen durch Steyler Missionare und Missionsschwestern,”

VERBUM SVD; Vol. 16 | 1975 - ROMAE APUD COLLEGIUM VERBI DIVINI.

周華德 (Walter A.Joyce,SVD) ·《天國的拓荒者》,

薛保鑑譯，**口**天主教聖會，**口**，1996

年。

米格 ·《真福裡若瑟神父傳》，薛保鑑譯，天主教

聖會，**口**，1997 年。

《教務教案檔》第六輯(11)，光緒[19]十一年至[1]十五年，**口**，**口**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，1981 年。

《傳道員手冊》，王守禮著，張帆行譯。原件藏上
海檔案館

Stenz, G.M., S.V.D. “New Working Methods”, Catholic Mission, May, 1928.

金魯賢 ·《絕處逢生 回憶錄》(上卷，內部發行)。

范文興、耿永順等 ·《景縣(衡水)教區史資料匯

總第 170 期 ·26· 鼎 第 33 卷

1939-2002》，**口**大學生出版社，**口**，2005 年。

劉欽明 (LECROART S.J.) ·「為獻縣教區成立 75

周年 教區主教函」，載《教務叢刊》
(Collectanea Commissionis Synodalis ,

Junius-Julius-1938 - 北平公教教育聯合會印

版。

Entenmann, R.E, Eighteenth Century to the Present, Edited by Daniel H. Bays. Stanford: Stanford

University press, 1996.
教宗本篤十五世《夫至大通牒》(Maximum Illud)，1919 年 11 月 30 日頒發。

樂培霓 (Penny Lemous) 著，**口** ·《心火熊熊——瑪利諾修女們的故事》(Hear on Fire, The Story of the Maryknoll Sisters)，**口**，光啓文化事業，2003 年。

□